

关于宇星紧固件(嘉兴)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1-3
二、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4-5
三、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6-7

关于宇星紧固件(嘉兴)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5]0167号

宇星紧固件(嘉兴)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宇星紧固件(嘉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星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其附注(以下简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宇星股份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宇星股份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管理层的责任

宇星股份公司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宇星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明细表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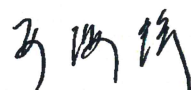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宇星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的规定,公允反映了宇星股份公司2024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 2025 年 3 月 19 日

202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编制单位：宇星紧固件(嘉兴)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82.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5,799.8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62,05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4,158.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354.55
小 计	752,662.91

项 目	金 额
减：所得税影响额(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92,635.37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60,027.54

宇星紧固件(嘉兴)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一）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政府补助	1,005,799.80	519,179.54

2. 政府补助种类、金额和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 1,005,799.80 元。其中：

补助项目	初始确认年度	初始确认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	
				损益项目	金 额
工业新产品（新技术）财政奖励	2024	25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250,000.00
提升技能培训支持力度	2024	18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80,000.00
知识产权补助	2024	15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50,000.00
2024 第一批品牌培育与标准化战略财政扶持资金补助	2024	10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00,000.00
美国展会补助	2024	107,286.4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07,286.40
2023 年度一次性扩岗第一批发放	2024	1,5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500.00
援企稳岗政策	2024	125,490.54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25,490.54
加强技能人才队伍建设补贴	2024	2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20,000.00
电力负荷管理补贴	2024	2,322.86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2,322.86
紧固件企业数字化改造奖补	2024	59,7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59,700.00
科技项目财政奖补	2024	9,5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9,500.00
合 计	-	1,005,799.80	-	-	1,005,799.80

（二）金融资产产生的净损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37,476.50	171,845.63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理财产品收益及衍生金融工具	24,573.50	133,926.00
合 计	162,050.00	305,771.63

（三）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24 年度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合计净额支出 424,158.73 元，主要系质量赔偿金支出 291,734.79 元，对外捐赠支出 130,000.00 元，税收滞纳金 2,424.80 元，其他零星营业外收入 0.86 元。

二、“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说明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354.55	13,099.97
其中：个税手续费返还	11,354.55	13,099.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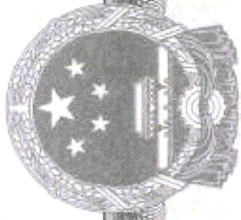
2. 情况说明

公司 2024 年度收到个税手续费返还 11,354.55 元，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故界定为非经常性损益。

三、本期无根据定义和原则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

四、本期无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未列举的项目界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情况。

宇星紧固件(嘉兴)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19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信息、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贰仟壹佰陆拾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高峰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供中汇会计师事务所202510167号报告使用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高峰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14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3〕54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9年12月28日设立，2013年12月4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987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年12月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中汇会计师事务所202510167号报告使用





姓名 严海锋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2年9月4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252919820904003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19025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年 12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张自珍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988年9月29日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7132519880929754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14061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3 年 2 月 2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